

关于举办2023年江苏省高校（高水平组） 排球锦标赛暨全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 会排球项目第二次选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省学生体育协会高校工作委员会2023年度竞赛计划，经研究，2023年江苏省高校（高水平组）排球锦标赛暨全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会排球项目第二次选拔赛定于2023年3月24日至29日在南京农业大学举行。

现将本次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准备，积极组织参赛。

附件：2023年江苏省高校（高水平组）排球锦标赛暨全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会排球项目第二次选拔赛竞赛规程

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

2023年3月20日

附件

2023年江苏省高校（高水平组）排球锦标赛
暨全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会排球项目
第二次选拔赛

一、主办单位

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高校工作委员会

南京农业大学

三、竞赛时间与地点

（一）比赛时间：2023年3月24—29日

（二）比赛地点：南京农业大学

四、参赛单位

（一）经教育部批准招收高水平排球运动员的学校。

（二）招收体育类学生的高校及体育院校。

五、比赛分组

高水平组。

六、竞赛项目

（一）男子排球

（二）女子排球

七、参加办法

每单位男、女各限报1队，每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

2 人，运动员 14 人（确认名单 12 人）。

八、竞赛办法

（一）若 6 队以上代表队参赛，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分两组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小组名次。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赛，A、B 两组同名次交叉决出名次。

（二）若 6 队或 6 队以下代表队参赛，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名次。

（三）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排球竞赛规则》和补充规定。循环赛采用“贝格尔编排法”编排；

（四）单循环赛确定名次办法：

1. 胜场：在同组比赛中获胜的比赛场次，数量多者排名在前。

2. 比赛积分：当两队或以上胜场相等时，比赛积分多者排名在前，积分办法：比赛结果 3:0 或 3:1 时，胜队积 3 分，负队积 0 分；比赛结果 3:2 时，胜队积 2 分，负队积 1 分；弃权取消所有比赛成绩和与之有关系各队的积分。

3. 胜负局数比值（C 值）：当两队或以上比赛积分仍相等时，全部比赛胜局数与全部比赛负局数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4. 总得失分比值（Z 值）：当两队或以上胜负局数比值（C 值）仍相等时，全部比赛得分值与全部比赛失分值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5. 如两队总得失分比值（Z 值）仍相等，则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当三队或三队以上总得失分比值（Z

值)相等时,则仅在该几队之间依次按照上述第 2-4 条计算积分来决定名次。

6. 本次比赛为学青会第二次选拔赛,根据选拔方案的规则,第一次的比赛成绩各占总成绩(标准分)的 40%,第二次的比赛成绩各占总成绩(标准分)的 60%。如两次比赛总成绩相等时,以第二次比赛成绩好的队伍优先。

(五) 比赛服装

运动员必须备有两套(深色及浅色)以上的统一样式比赛服。比赛服号码应明显并符合规则规定的位置和尺寸。

(六) 比赛用球: MIKASA V200W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 不足 8 队参加比赛,按实际参赛队数减一录取。

(二) 比赛成绩证书在江苏省学生体协竞赛管理系统中自行打印。

十、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基本要求: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经二级及二级以上医院证明身体健康者。

(二) 年龄要求:运动员年龄为 1994 年 9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者。

(三) 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会员学校在籍学生,并经审核通过者。

(四) 特殊规定

1. 有关运动员学籍及限制性赛事要求,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学生(青年)运动会竞赛规程”相关内容。

2. 各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对运动员参赛资格的审查，经查实违反资格规定者，取消比赛成绩，其被取消的名次依次递补。

（五）若有应届毕业学生参赛，各校要确保学生能够参加全国预赛和 11 月的决赛阶段的比赛。

十一、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 “联赛管理系统”报名

所有参赛单位必须在 2023 年 3 月 24 日 21:00 时前登录《江苏省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联赛管理系统》（网址：<http://twy.jse.edu.cn/sports/#/login>）完成学校注册、运动员信息完善，以及赛事报名工作，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2. “赛事组织”报名

（1）各校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以电邮日期为准）必须将电子报名表和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公章）扫描 PDF 文件发送电子邮件 njau84399761@163.com 邮箱。逾期不予补报，一经报名不得更改。

（2）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运动员 14 人（如报一名自由人，确认 12 名参赛队员；如报两名自由人，则最多可确认 14 名参赛队员）。

（二）报到

各代表队于比赛前一天报到并适应场地。报到时，运动员本人需要到达现场，携带《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新生录取名册（网上打印的学籍证明不予认可）、学生证原件、

健康证明、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等方可办理报到手续，凡提交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赛风赛纪

（一）为了端正赛风，体现教育部门举办省学生运动会的育人宗旨，各高校对本单位报名参加比赛的运动员资格要进行严格、认真的审查，按照《竞赛规程》的规定，严格把关，坚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违反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对运动队（员）资格与比赛问题的申诉

关于对本次比赛资格问题申诉。各参赛单位须向“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提交《申诉报告书》，申诉书须经参赛运动队领队签字，“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方可受理。

关于对比赛问题申诉。各参赛单位对比赛结果有异议，由领队或教练员在该项目比赛结束后半小时内向赛事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提交申诉报告，赛事仲裁委员会方可受理。

（三）对比赛中出现的其他严重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核实，参照省教育厅相关文件和《全国大学生体育竞赛纪律管理及处罚规定》（试行）办法进行处罚（苏教体艺函〔2022〕33号）。

（四）参赛队不得在赛场进行有可能造成不良影响的拍摄，不得将选拔赛的相关信息对外发布。

十三、技术官员、仲裁、裁判人员的选派

技术官员、仲裁委员、裁判长（员）等均由省教育厅选派并报省体育局审核备案。

十四、经费

（一）参赛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每队需缴纳竞赛服

务费 3500 元。不驻会代表队伙食标准由原单位报销 100 元/人/天。

(二) 参赛学校转账信息如下：

收款人全称：南京农业大学

开户银行：南京市工商银行孝陵卫支行；

银行账号：4301 0106 0900 1097041 ；

对公转账标注：排球比赛+学校名称；

联系人及方式：洪海涛，13951000604

(三) 主办单位所选派的官员、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长（员）和大会工作人员的差旅费，均由赛会负责。

十五、其它规定

(一) 关于办理保险规定：参加所有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由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统一购买。

(二) 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六、本规程解释权属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

附件 1. 参赛人员报名表

附件 2.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附件 2: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江苏高校排球项目第二次选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愿意遵守本次大赛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或报告大赛组委会。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大赛期间的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險，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竭尽所能，以对自己的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

三、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并经医院检查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不宜参加大赛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自愿参加本次大赛。

四、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大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治疗，因医疗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五、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同意放弃因本次赛事活动导致本人因伤因病致残或死亡对赛事主办方、承办方、协办方、组委会请求赔偿的权利。

参赛队：

运动员签名：

教 练签名：

领 队签名：

单位（部门）盖章

年 月 日